

证券代码：430005

证券简称：原子高科

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7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隋艳颖为公司副总裁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本届任期止。

任命高松为公司副总裁，任职期限 3 年，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本届任期止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通讯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 6 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范国民主持。

本次任免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被任免董监高人员情况

被任命副总裁隋艳颖持有公司股份 4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.02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被任命副总裁高松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。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任命/免职原因

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。

（四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隋艳颖，女，1972 年 4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高级工程师。1994 年 7 月至 2003 年 1 月，在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同位素所 54 室工作；2003 年 1 月至今，在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工作，期间：2003 年 1 月至 2004 年 4 月，在总裁办公室从事行政管理工作；2004 年 4 月至 2006 年 8 月，任行政部副总经理；2006 年 9 月至

2007年4月，任秘书办主任；2007年4月至2010年10月，任总裁办总经理；2010年10月至今，任人力资源部总经理。

高松，男，1977年2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工程师。2001年7月至2006年9月，在承德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工作；2008年9月至2015年7月在国家投资开发公司世纪源博公司工作，任筹建处副主任；2015年7月至2016年9月在中核工程建设管理中心评审处工作，任高级项目经理；2016年9月至2017年5月在中国同辐股份有限公司战略规划部工作，任高级主管；2017年5月至今，在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，任总裁助理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该任命为公司正常经营活动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原子高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9月19日